

澎湖縣政府 函

地址：88043 澎湖縣馬公市治平路32號
承辦人：洪雅慈
電話：06-9274400 分機462
傳真：06-9278141
電子郵件：lmf1mf77@mail.penghu.gov.tw

受文者：國立澎湖科技大學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14年9月1日
發文字號：府教國字第1140061314號
速別：普通件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：
附件：如主旨（0061314_陽光獎學金徵選申請書.docx、0061314_燒傷申請書.docx、0061314_仁寶電腦.pdf、0061314_簡章.pdf、0061314_燒傷勞工.pdf）

主旨：函轉財團法人陽光社會福利基金會「陽光獎助學金」「陽光獎」、「萬足燒傷勞工子女-大專生獎助學金」及「陽光電腦獎助學金」申請相關資料各（如附件），請惠予公告，並請協助符合資格學生提出申請，請查照。

說明：

- 一、依據教育部國民及學前教育署114年8月27日臺教國署高字第1140084626號函辦理。
- 二、旨揭獎助學金相關資料已刊登於教育部「圓夢助學網」之「獎助學金資訊」項下（網址：<https://www.edu.tw/helpdreams>），如學生有申請需求，請提醒學生依限申請。
- 三、如對旨揭獎助學金有任何疑義，請逕洽承辦人蔡小姐詢問（電話：03-8350380，轉分機102）。

正本：國立澎湖科技大學、國立馬公高級中學、國立澎湖高級海事水產職業學校、澎湖縣政府各國民中小學（47所）

副本：澎湖縣政府教育處

